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被暂停上市的风险。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测算及预计的2019年业绩情况详见2020年1月22日、2020年2月27日分别披露于巨潮资讯的《2019年年度业绩预告》及《2019年度业绩快报》，根据以上预告及快报，公司预计2019年净利润为正值，但该业绩预告及快报尚待审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则公司将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2、公司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及冻结的风险。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刘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6,378,9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33%。其中，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01,978,138股，占其持有股份数的87.63%，占公司总股本的15.19%；累计冻结股份数116,378,921股，占其持有股份数的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17.33%，后续不排除其质押或冻结的股份被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或司法拍卖等手段处置的可能。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4月13日、4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通讯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

管理人员等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51），公司向嘉兴仕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浩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目前公司正在积极解决工商变更中的股权质押冻结问题，推进工商变更事宜。以上质押和冻结事宜尚未影响该笔交易的进行。

2、由于公司目前存在一定的经营及债务偿还困难，台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对公司进行纾困，双方拟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签订了《战略合作意向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目前，尚未有下一步进展。根据《战略合作意向协议》的约定，双方尚未达到签署正式协议的条件，公司暂未取得纾困基金。

3、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将持续积极引进战略资源，努力稳固上市公司的市场及行业地位，但目前除以上《战略合作意向协议》外，尚未有重大资产重组、控股权变更等事项正式进入筹划阶段。如有上述事项发生，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做好保密工作，防止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发生。

4、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5、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6、根据2020年一季度业绩预告显示，报告期内公司体验营销及大部分通过线下服务开展的业务由于受到疫情影响业务规模有大幅缩减，导致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66）。

7、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因股票融资业务未能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被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强制平仓。公司经过问询中泰证券、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伟，本次处置系中泰证券按照预减持的安排所做的平仓处置，每次处置的股份数量、金额在处置完毕后的1-2个交易日内提供给公司用于信息披露。

8、公司董事会前三个月内未接受投资者调研。日常与投资者的互动遵照法

律法规规定的渠道及途径，回答均在公司已公开披露资料的基础上进行。

9、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价格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被暂停上市的风险。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测算及预计的 2019 年业绩情况详见 2020 年 1 月 22 日、2020 年 2 月 27 日分别披露于巨潮资讯的《2019 年年度业绩预告》及《2019 年度业绩快报》，根据以上预告及快报，公司预计 2019 年净利润为正值，但该业绩预告及快报尚待审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则公司将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2、由于经济环境暂时性波动以及公司业务板块调整的原因，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未能盈利。公司盈利能力在后续是否能够快速恢复，取决于公司老客户的业务恢复情况以及公司的新业务拓展速度、客户质量等因素，短期内尚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3、公司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及冻结的风险。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刘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6,378,9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3%。其中，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01,978,138 股，占其持有股份数的 87.63%，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9%；累计冻结股份数 116,378,921 股，占其持有股份数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3%，后续不排除其质押或冻结的股份被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或司法拍卖等手段处置的可能。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不要盲目炒作，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4日